CEDAW第4次國家報告(二稿)韓

書面意見單

報告點次	1.2
姓名	韓樹楷
服務單位	藍天行動聯盟
職稱	對外聯絡部長
電子郵件	akq200@gmail.com

1.身為專業之專家學者,應該堅持釐清性傾向及性別內涵

性傾向是喜歡愛戀的對象,性別則是生理事實,性別傾向則為愛戀的對象,

三者不應打包一起或交替使用, 畢竟這已是連國中生都有能力分辨之事實。

附件參考:

依照聯合國婦女組織及世界衛生組織中,「(性別)社會表徵(Gender)」的定義都是在說明「基於男女性別(SEX)」而導致的社會文化因素差異。社會性別(Gender)按照聯合國國際共識的分類,也是只有男和女(包含成年及未成年)。

https://www.un.org/womenwatch/osagi/conceptsandefinitions.htm 行政院多元性別權益保障種子訓練教材(2020.8.14)

https://gec.ey.gov.tw/File/1C770D8B25B114BA?A=C

繳交方式:

1. 受限於會議發言時間而無法於現場充分闡述意見者、或觀看臉書直播欲表達建議者,可提書面意見。書面意見將與會議紀錄併送權責機關參酌辦理。

2. 書面意見單請依照時間規定提出, 逾期不候。(第1場座談會請於11/26下班前提出, 第2場座談會請於12/10下班前提出)。請寄至hjtwwang@ey.gov.tw, 郵件標題請註明 [CEDAW書面意見], 或傳真至(02)2356-8733。